一次搞懂 失業給付與失業認定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北基宜花金馬分署

Q1 失業期間，如果身兼其他單位負責人，還能申請嗎？

Q2 失業後，短暫上班幾天又離職，還能申請失業給付嗎？

Q3 若失業期間已找好工作，但還沒上班，是否仍能申請失業認定？

Q4 失業期間如果懷孕或受傷、生病，還能申請給付嗎？

Q5 領取失業給付後找到工作，沒領完的失業給付還能領嗎？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北基宜花金馬分署

Q1

失業期間，如果身兼其他單位負責人，還能申請嗎？

可以，但必須提供以下證明文件：

(一) 該單位屬非營利事業。

(二) 申請人已無從事事業經營者：

1、已依法停（歇）業或解散。

2、已向目的事業或財稅主管機關變更負責人。

3、已解除或終止董事或監察人等委任關係。

4、已向檢察機關提出遭冒名登記之告訴。

(三) 若確實從事事業經營，且收入低於基本工資者，應申報另有收入之金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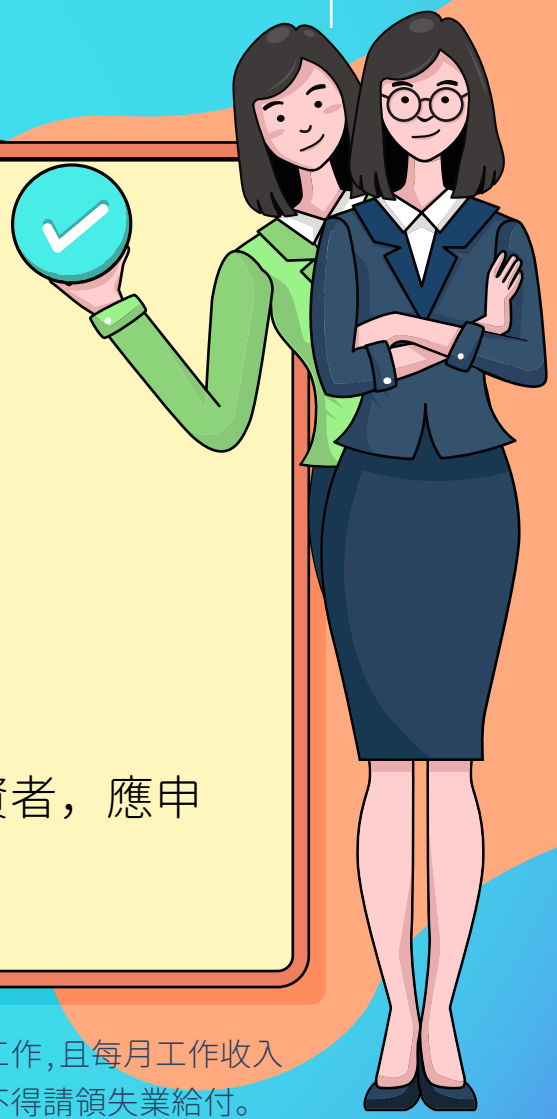

※ 失業期間如另有工作，且每月工作收入超過基本工資者不得請領失業給付。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北基宜花金馬分署

Q2

失業後，短暫上班幾天又離職，還能申請失業給付嗎？

非自願離職後，若再就業工作14日內自行離職，仍可以辦理申請。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北基宜花金馬分署

Q3

若失業期間已找好工作，但還沒上班，是否仍能申請失業認定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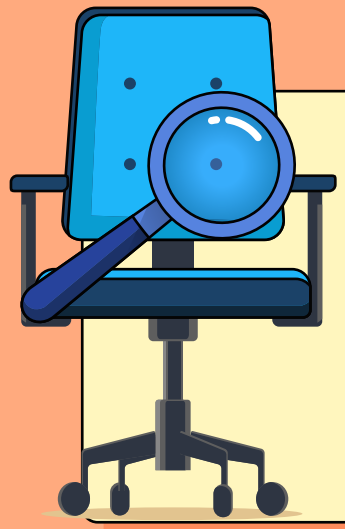

若失業期間自行求職成功，雖然還沒報到上班，但已不屬於失業勞工，無法完成失業認定。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北基宜花金馬分署

Q4

失業期間如果懷孕或受傷、生病，還能申請給付嗎？

可以，但請領失業給付的前提是必須具備工作能力，且有繼續工作之意願，否則無法完成失業認定喔！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北基宜花金馬分署

Q5

領取失業給付後找到工作，沒領完的失業給付還能領嗎？

若已領取至少1個月失業給付，之後再就業投保滿3個月以上，可以向勞保局申請提早就業獎助津貼(一次發給未請領部分之50%）。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北基宜花金馬分署